

协 议

甲方：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分局

乙方：河南省航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工作需要，甲方需要乙方制作文明单位橱窗物料一批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以下制作合同：

一、本合同制作的物品名称、数量、单位、金额。

物品名称	数量	单位	单价	小计金额
门头	1	套	3700	3700
2023 创文明单位 建模范机关（楼梯拐角）	1	块	1600	1600
不锈钢宣传栏 1.45 × 3.8 米	1	块	3700	3700
不锈钢宣传栏 1.45 × 2.4 米	1	块	3100	3100
合计	大写：壹万贰仟壹佰元整			12100.00

二、质保要求。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，按照规定的规格进行设计、制作、送货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。

三、付款办法。经甲方对乙方制作的物品验收合格后，在 30 天以内以转帐方式一次性付给乙方全款。

四、争议解决方式。双方协商解决。

五、其它事项。本合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：（盖章）
代表人：
2023年12月15日

乙方：（盖章）
代表人：
2023年12月15日